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
GENERAL

S/24272
13 July 1992
CHINESE
ORIGINAL: ARABIC

1992年7月12日

埃及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

给秘书长的信

谨随函转递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外交部长阿姆雷·穆萨先生给你的信，信中埃及要求联合国尽快采取《联合国宪章》规定的一切措施，特别是第七章中的措施，以停止贝尔格莱德政府的迫迁政策加诸于波斯尼亚-黑塞哥维那的人民的悲惨命运。

请将此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。

全权代表

临时代办

穆罕默德·努曼·贾拉勒(签名)

附件

1992年7月11日

埃及外交部长给秘书长的信

我1992年7月6日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(S/24242)分发的信涉及贝尔格莱德政府强制驱逐波斯尼亚-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居民离开自己的领土,经过塞尔维亚领土前往毗邻国家边境的报导,关于这封信,我提请你注意1992年7月3日匈牙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照会,其中指出,贝尔格莱德政府向波斯尼亚-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居民强加一种强制迁徙的政策,并强迫他们持有“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”的护照,这是由贝尔格莱德政府单方面订立的政策,未获国际社会认可。

国际社会对强制迁徙的政策保持沉默使波斯尼亚-黑塞哥维那的人民受害,鼓励贝尔格莱德政府坚持其驱逐这个新国家居民的政策。因此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政府请联合国和安全理事会尽速采取《联合国宪章》各章,特别是第七章内所规定的一切措施,以终止波斯尼亚-黑塞哥维那人民的悲剧,而这也是整个国际社会的羞耻。埃及也请强制立即停火,并从速撤走波斯尼亚-黑塞哥维那部队和武装民兵,同时保证逃亡者和被驱逐者可以安全返回其家园,而且要有效而全面地开展各项国际行动。

此局势需要联合国迅速采取行动,保护萨拉热窝机场,以期人道主义的援助能够继续到达波斯尼亚-黑塞哥维那人民手中,并确保维持和平部队沿着波斯尼亚-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和南斯拉夫(塞尔维亚和黑山)联邦共和国之间的边界部署,以便防止新的侵略行动,并停止将波斯尼亚-黑塞哥维那居民驱赶出他们的领土的作法。

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政府认为,贝尔格莱德政府必须为它的部队和与他们合作的民兵对波斯尼亚-黑塞哥维那共和国人民的所有侵略行动承担全部责任。

外交部长

阿姆雷·穆萨(签名)
